



十五、环境保护

(一) 综述

2013年,静安区投入环保资金19775.8万元,其中污染源防治投资3019.0万元;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4558.3万元;环境管理能力建设投资532.2万元;环保设施运转费1641.3万元;其他方面投资25.0万元。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等级天数为327天,空气污染指数(API)优良率89.6%。区域降尘量月平均值每平方公里5.1吨,比上年下降1.9%;道路降尘量月平均值每平方公里7.2吨,比上年上升1.4%;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昼间56.0分贝(A)、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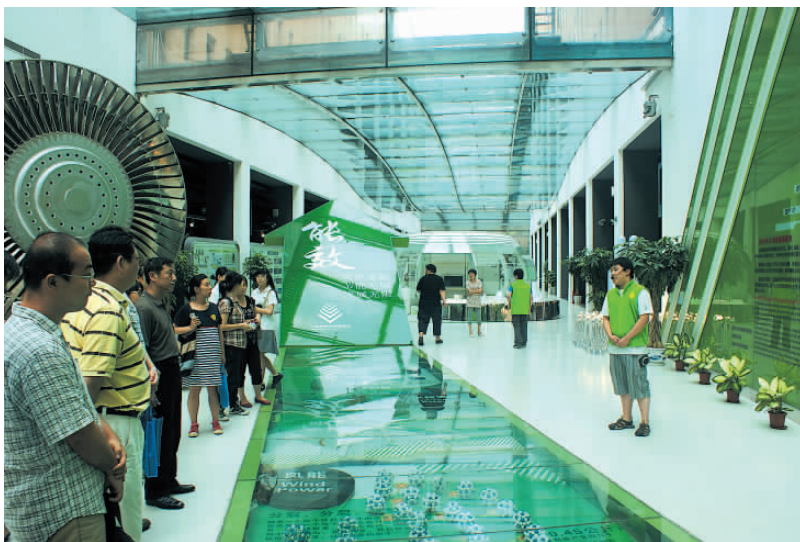
间48.0分贝(A),达到二类功能区标准;道路交通噪声平均值昼间69.0分贝(A)、夜间66.0分贝(A),夜间时段未能达到相应功能标准要求。

全年区环保局审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影响评价309件、建设项目试生产(试运行)3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142件、夜间施工申请334次。办理辐射环评审批8件,核发“辐射安全许可证”25件。44个医疗机构每月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全区医疗废物产生量为1645.4吨;11个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实施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网上备案,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转移量为23.7吨。推进第五轮(2012—2014年)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制订《静安

区环保局应对环境空气质量重污染措施》,空气重污染期间,实施空气重污染应急措施。

年内,新创建9个绿色环保单位,28个创建满5年的区级绿色环保单位通过复验,静安枫景苑和国际丽都城创建成为上海市绿色社区。6月5日,围绕环保部确定的“同呼吸,共奋斗”主题,“6·5”世界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在静安寺下沉式广场举行,开展绿色环保单位授牌、《上海市静安区环境状况公报(2013)》首发仪式、环保微电影播放、环保法律咨询、环保知识有奖竞猜等活动。

全年处置6起环境突发情况紧急事件。开展2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点验。5月,组织1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模拟演练,演练围绕应急处置中的个人防护及化学和核辐射污染的应急处置等科目展开。组织环境监测619批(次),监察企事业单位1471户(次)。征收排污费66.0万元。受理与处理环境污染纠纷322件,处理率100%,办结率100%;其中收到市、区两级12345市民服务热线转办热线211件,处理率100%,办结率100%,未发生矛盾激化事件。对15个环境违法单位实施行政处罚,处罚金额16.4万元。6—11月,围绕大气污染防治、危险废物管理及污染减排等重点工作,开展全区2013年度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中、高考等大型考试期间,开展“绿色护考”行动,共出动26人(次)检查建筑工地13户(次),社会噪声源13户(次),未发生建筑工地



8月28日,区环保局组织创绿单位参观上海科学节能展示馆

(区环保局 供稿)



违法施工以及娱乐业社会噪声超标排放环境违法行为。

全年区环境监测站完成监测数据 22065 个,其中污染源监测数据 16089 个,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5976 个。完成 17 个废气单位、22 个废水单位监测工作。完成对环保信访矛盾争议数据监测,监测 13 次、测得数据 39 个;“三同时”(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验收监测 220 次、测得数据 3191 个;委托监测 48 次、测得数据 800 个。根据市环境监测要求,每月对地表水、降水(酸雨)监测;完成全区 8 个降尘点、7 个车辆鸣号率监测点、42 个声环境控制点监测工作;完成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每日数据收集。

(张 苹)

(二) 环境管理

【环境安全隐患排查】 7—8 月,区环保局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放射源使用单位、医疗废弃物产生单位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出动 91 批(次)、249 人(次),检查单位 209 户(次)。对 5 个单位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立案查处 3 个单位,处罚金额 3.75 万元,并将其列为后续监管重点。

(张 苹)

【专项整治建设项目“未批先建、久拖不验”等违法行为】 7 月起,区环保局对区内 91 个房地产开发和商业建设项目开展“未批先建、久拖不验”等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经排查和催办,除 8 个未开工建设项目外,其余 83 个建设项目全部完成环保竣工验收。针对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后出现的“久拖不验”问题进行专题调研,探索建立在建项目日常巡查、竣工项目依法催办、招商项目源头核查、违规项目依法查处以及环保黑名单等机制,加强环保全流程监管,防止“久拖不验”现象再次回潮。

(张 苹)

【“环保宣讲进社区”活动】 7 月,区环保局组建环保宣讲团,成员以局系统 35 周岁以下青年为主,宣讲主题涵

盖环保职能、环保工作、环保问题和环保知识等内容。年内,赴机关、社区和学校开展 4 次环保宣讲。

(张 苹)

【居住小区污水处理设施改直排工程】 年内,区环保局编制“关闭、闲置或拆除水污染防治设施、场所的审批”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制订居住小区污水处理设施改直排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申报、审核流程。5 个居住小区通过关闭、闲置或者拆除水污染防治设施、场所的审批,其中鑫康苑小区获批污水处理设施改造专项补助资金,改造工程完工后,小区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张 苹)

【区 PM_{2.5} 污染调查及控制对策专题调研】 年内,区环保局在大中型餐饮企业油烟设施调查基础上组织开展 PM_{2.5} 污染调查及控制对策专题调研。调研结果显示,静安区 PM_{2.5} 有 4 至 5 成由区外污染源输入造成,排除外来源影响后,机动车尾气成为区域 PM_{2.5} 的首要污染源,道路扬尘及施工扬尘次之,餐饮油烟气造成的污染亦不容忽视。

(张 苹)

(三) 环境监察

【全区辐射环境污染防治专项监察】

4 月,区环境监察支队出动 30 批(次)、186 人(次),对辖区内 58 个辐射使用和销售单位进行专项监察。结果显示,辖区内大部分单位均落实辐射安全相关要求。对存在辐射设备管理职责不明、辐射安全许可证或人员培训证过期、台账记录更新不及时等问题的单位,加强指导督查,全部整改到位。

(张 苹)

【汽车维修行业专项检查】 10—11 月,区环境监察支队在全区范围开展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处置及挥发性有机物(VOCs)专项检查。检查重点是各汽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情况、工艺性废气处理排放情况及废水排放情况。共出动 5 批(次)、14 人(次)检查汽修企业 9 家,其中危险

废物产生企业 8 家,所有被检查单位均规范处置危险废物,未发现违法喷漆等行为。

(张 苹)

【专项检查饮食服务业单位油烟净化设施使用情况】 年内,区环境监察支队组织出动 32 批(次)、78 人(次),对辖区内 94 个餐饮单位的油烟净化设施配置、使用维护情况,隔油池配备使用情况以及相关环保设施维护台账记录进行现场监察,累计对 7 个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餐饮单位进行处罚,责令 13 个餐饮单位进行整改。

(张 苹)

(四) 环境监测

【机动车排放污染物遥感监测】 5 月起,区环境监测站采用遥感监测技术和机动车尾气“双怠速”监测技术相结合方法,对辖区内机动车尾气排放开展监测。与全人工监测相比,该技术大幅度提高工作效率,大量数据能更全面体现区域路面行驶的燃汽油机动车尾气排放情况。

(张 苹)

【区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达标验收】

6 月,市环境保护局、市环境监测中心以及区县监测站专家评议组对区环境监测站开展能力建设达标验收现场考评。经评议,对照上海标准和国家标准得分分别为 89.0 分和 91.5 分,区环境监测站达到《上海市区县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标准》《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东部地区三级站)验收要求。

(张 苹)

【新增辐射项目检测资质】 12 月,区环境监测站通过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在辐射领域的 2 个大类(电离辐射、电磁辐射)4 项检测参数计量认证评审。至此,区环境监测站具备 8 个大类、81 个项目检测资质(8 个大类:废水、地表水、大气降水;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噪声和振动;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加油站油气回收检测;电离辐射;电磁辐射)。

(张 苹)

(本栏目编辑 俞奇伟 林德珍)